



171520340388

正本



TSYH051-2022

报告编号：TSYH051-2022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山东泰开电器机构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山东泰开电器机构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02 月 10 日

泰安三英环境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首页)

检测单位	泰安三英环境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山东泰开电器机构有限公司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李经理 13953803963	
受检单位	山东泰开电器机构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中天门大街30号靠近山东泰开高压开关有限公司(西1门)	
采样时间	2022.01.25		检测日期	2022.01.25、2022.01.27	
采样人员	杜文霏、孔志昌				
样品名称	超低采样头		样品状态	完好	
样品数量	超低采样头2个		检测条件	符合要求	
样品编号	TSYH051-1-1011、TSYH051-1-1012。				
检测依据	见检验检测报告续页。				
检测设备	见检验检测报告续页。				
检测项目	有组织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共计四项。				
检测结论	结果不作判定。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 2 月 10 日				
备注					
制表人	赵达涛	审核人	曹亚鹏	签发人	曹亚鹏
签字日期	2022.2.10	签字日期	2022.2.10	签字日期	2022.2.10

检验检测报告 (续页)

一、检测结果

1. 有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2.01.25	TSYH051-1-1011	21#天然气锅炉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2	2.3×10 ⁻³

2. 有组织烟气污染物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实测氧含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2.01.25	21#天然气锅炉排气筒出口	二氧化硫	4.8	3	3	0.0056
		氮氧化物	4.8	78	84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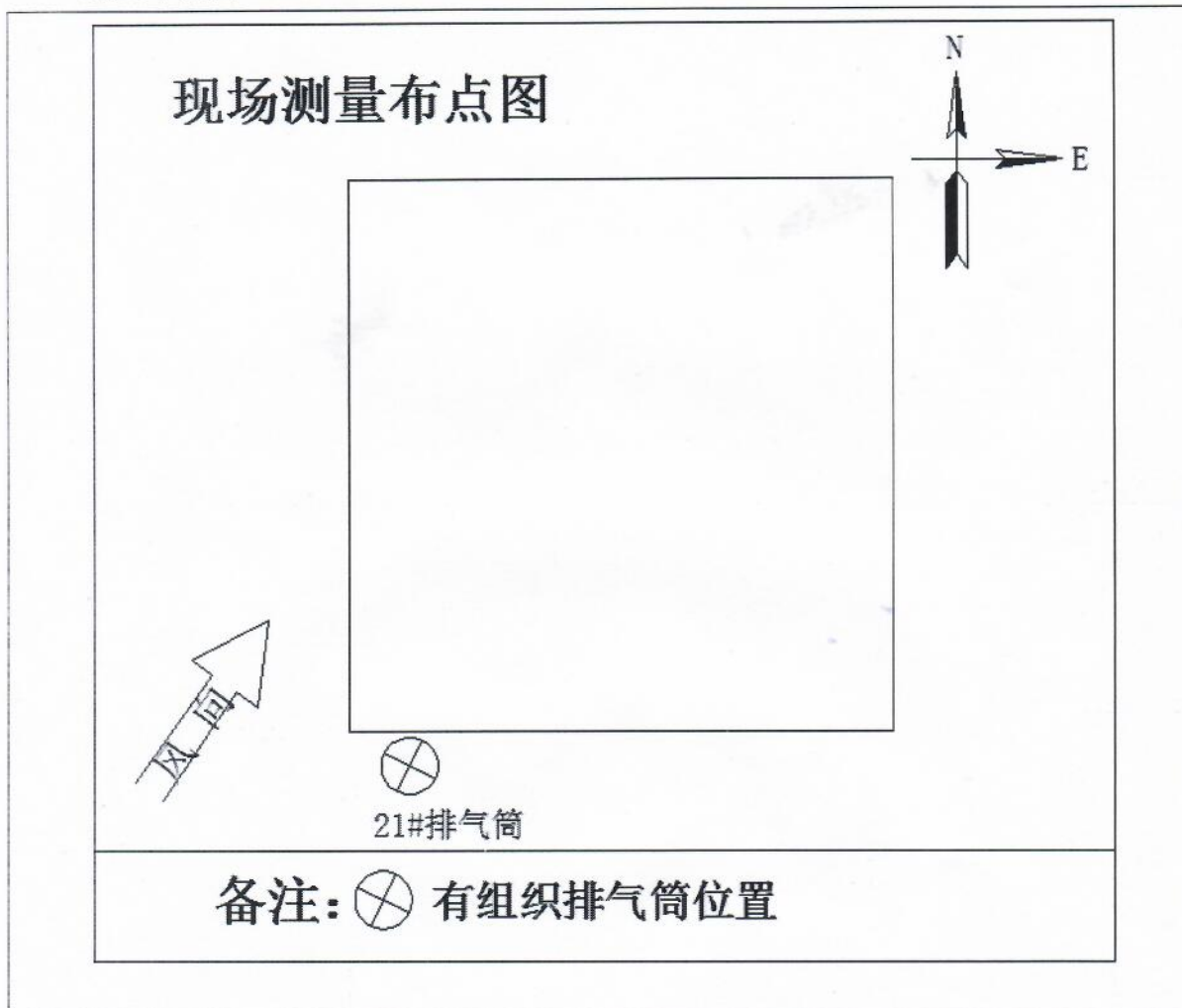
3. 烟气黑度观测记录表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风向	风速 (m/s)	烟囱高度 (m)	烟囱距离 (m)	烟囱所在方向	烟囱出口形状	天气状况	烟羽背景	烟气黑度
2022.01.25	10:00~10:30	SW	1.8	15	15	/	圆形	晴朗	薄云	<1级

---本页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续页)

4. 测量布点图



—本页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续页)

二、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主要仪器设备	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HJ 836-2017	重量法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 气测试仪 YQ-141 分析天平 AUW220D YQ S-001	当采样体积为 1m ³ , 本标准方法检出限 为 1.0mg/m ³
	氮氧化物 (有组织)	DB 37/T 2704-2015	紫外吸收 法	3023 型紫外差分烟气综 合分析仪 YQ-142	2mg/m ³
	二氧化硫 (有组织)	DB 37/T 2705-2015	紫外吸收 法	3023 型紫外差分烟气综 合分析仪 YQ-142	2mg/m ³
	烟气黑度	HJ/T 398-2007	林格曼烟 气黑度图 法	数码测烟望远镜 QT203A YQ-139	—

三、附表

1、现场采样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总云量	低云量
2022.01.25	10:00~12:00	SW	1.8	4.1	100.9	3	2

2. 有组织检测期间相关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 项目	烟气温度 (°C)	标干流量 (m ³ /h)	烟筒高度 (m)	烟道截面积 尺寸/烟道截 面积(m ²)
2022.01.25	21#天然 气锅炉排 气筒出口	颗粒物	91.6	1939	15	0.60/0.2827
		二氧化硫	92.0	1876		
		氮氧化物	92.0	1876		

---本报告结束---

说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资料保密。
- 2、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标准、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 3、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4、检测报告包括封面、首页、正文（附页）、封底，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专用章和骑缝章，否则一律无效。
- 5、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
- 6、本报告无填表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7、对本报告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本报告。
- 8、本报告分为正副本，正本交客户，副本连同原始记录、委托书一并存档。

检测单位：泰安三英环境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泰山青春创业开发区创业路南首

电 话：0538-8579555 0538-8579666

邮政编码：271000

邮 箱：sanyingjiance@163.com.